

## 神不領錯路

非利士的道路雖近，神卻不領他們從那裡走(出一三：17)

兩點之間，直線最近。但神似乎忽略這一簡單事實。

從埃及，經迦南，到敘利亞，是一條交通的古道。亞伯拉罕，以撒，在飄流的時代，都曾從迦南下過埃及；雅各帶著全家老幼，從迦南下到埃及定居，還不過是四百多年前的事。人事會改變，地理總不改變。

不過，地理上的距離，並不等於心理上的距離。強悍的非利士人，侵據了沿海地區。如果以色列人的心沒有預備好，就不能應付所必須打的仗，也就不能夠進入神應許之地。

神是得勝的神。祂不願意見到祂的兒女失敗，更不願他們再走回埃及的路。一個孩子，雖然將來會作戰士，但絕不能在他還不會走路的時候，就叫他擔當執干戈以衛社稷的重任；必須經過成長的過程，受許多梯次的訓練，才可以負起責任。

神似乎故意把最好的東西，放在難以達到的地方。最美麗的風景，最寶貴的礦藏，都不是在人口密集的社區，或是車馬輻湊的大路旁邊。只有肯經歷困苦，長途跋涉，才可以達到那些地方。但總不會有一條路直達山的頂峰，常是迂迴轉折，才到目的地。

神訓練人，造就祂的器皿，都有一定的過程。大衛受膏以後，並沒有立即登上王位。他要有十三年的時間，先是在掃羅左右，後在曠野飄流；還要在希伯崙作猶大王七年半，才作統治以色列全國的王。(撒下五：4,5)

神並不著急。連保羅祂特別揀選的器皿，也要經過三年亞拉伯曠野的生活，才開始他的事奉(加一：17,18)。

約瑟是聖經中最近於完全的人物。他走上首相的位，達到神啟示的異夢應驗，也少不了曲折。從父親的愛子，到埃及的奴隸，到作監獄中的囚犯，“人用腳鐐傷他的腳，他被鐵鍊捆拘”(詩一〇五：17,18)，使他不能跑自己的路。那是艱苦遙遠的路，漫長的十三年！

但我們絕不能否認，這都是出於神的智慧。

神引導人行迂遠的路，我們難以同意，我們不能了解。只有相信，不能埋怨。神的道路高過人的道路，神的意念非同人的意念。到經過以後，會結出甜美的果子，一切的艱難，都要變成讚美。